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证券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

根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制度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对2025年证券投资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证券投资情况概述

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包含全资及控股子公司）自各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二、2025年度证券投资情况

2025年公司主要以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2025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为0万元，报告期收益为3.76万元。主要明细如下：

序号	申购主体	交易对方	产品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赎回日期	资金来源	实际收益（万元）
1	深圳创维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鑫增益系列386期收益凭证	保本保收益	3,000	2025/11/20	2025/11/27	自有资金	1.01
2	深圳创维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鑫增益系列428期收益凭证	保本保收益	6,000	2025/12/12	2025/12/22	自有资金	2.75

三、证券投资内控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按照公司的授权管理制度及相关内控制度，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决策、内控制度的相关规定，未发现有违反授权管理制度与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内控制度的行为。

四、董事会的说明与意见

经过核查，我们认为公司2025年度证券投资情况已按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与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证券投资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制度的规定执行，在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进行

投资，未出现违法违规的情况，提高了公司暂时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与股东的利益。2026年，公司将在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继续通过低风险理财等证券投资理财方式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并提高短期财务收益。

特此说明。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八日